证券代码：300812　　证券简称：易天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5

深圳市易天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结构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变更

暨股东一致行动人范围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 5%以上股东深圳市易天恒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全体合伙人、5%以上股东千一资本基金管理（山东）有限公司－千吉（嘉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一致行动人千一资本基金管理（山东）有限公司和千瑞(嘉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系公司 5%以上股东胡靖林先生一致行动人 5%以上股东深圳市易天恒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全文简称“易天恒”）的全体合伙人转让持有该合伙企业 100%合伙份额，导致易天恒权益结构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变更，不涉及上市公司股份增持或减持。易天恒完成工商登记后，胡靖林先生与易天恒之间的一致行动关系相应解除，易天恒所持公司股份不再与胡靖林先生所支配股份合并计算表决权；公司 5%以上股东千一资本基金管理（山东）有限公司－千吉（嘉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全文简称“千吉投资”）与易天恒构成一致行动关系，易天恒所持公司股份与千吉投资所支配股份合并计算表决权。

2、本次权益变动前，易天恒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4,363,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7.32%；胡靖林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4,628,01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7.46%；胡靖林先生与一致行动人易天恒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8,991,31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4.78%；千吉投资持有公司股份为 9,805,39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5.00%。

本次权益变动后，易天恒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未发生变化。易天恒所持公司股份不再与胡靖林先生所支配的股份合并计算表决权，胡靖林先生可支配表决权的股份数量由28,991,318股减少至14,628,018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7.46%。易天恒所持公司股份与千吉投资所支配的股份合并计算表决权，千吉投资可支配表决权的股份数量由9,805,393股增加至24,168,69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2.32%。

3、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深圳市易天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全文简称“公司”或“易天股份”或“上市公司”）收到5%以上股东易天恒出具的告知函，获悉易天恒全体合伙人拟向千一私募基金管理（山东）有限公司（全文简称“千一资本”）、千瑞（嘉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全文简称“千瑞投资”）转让持有该合伙企业的100%合伙份额，导致易天恒权益结构发生变化、普通合伙人与执行事务合伙人由胡靖林先生变更为千一资本。

前述事项变更后，易天恒与公司5%以上股东胡靖林先生不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与公司5%以上股东千吉投资构成一致行动人；胡靖林先生及千吉投资可支配表决权的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均发生变化。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目前，上述事项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合伙企业、私募基金基本情况

1、易天恒

公司名称	深圳市易天恒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靖林
成立日期	2016年04月05日
出资额	229.51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9YYT3Y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七路泰然科技园苍松大厦601.602-16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投资管理（不含限制项目）；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企业管理咨询。（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2、千吉投资

企业名称	千吉（嘉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出资额	13,360.00 万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千一私募基金管理（山东）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东栅街道南江路 1856 号基金小镇 1 号楼 205 室-81（自主申报）
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梦海大道 5035 号华润前海大厦 A 座 1505 室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2MAE4CDRRX6
成立日期	2024 年 11 月 05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25 年 10 月 16 日，千吉投资在中国证券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备案，基金编号：SBFR36。基金管理人为千一私募基金管理（山东）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11 月 8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2022 年 8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P1073862。

3、千一资本

企业名称	千一私募基金管理（山东）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孙林旗
住所	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马尚街道办事处人民西路 228 号金融中心大厦 11 楼 1113—20 室
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梦海大道 5035 号华润前海大厦 A 座 1505 室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303MA7CP1FT2C
成立日期	2021 年 11 月 08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22 年 8 月 12 日，千一资本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P1073862。

4、千瑞投资

企业名称	千瑞（嘉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出资额	11,700.00 万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	千一私募基金管理（山东）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东栅街道南江路 1856 号基金小镇 1 号楼 212 室-65（自主申报）
通讯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梦海大道 5035 号华润前海大厦 A 座 1505 室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02MAELKMT72Y
成立日期	2025 年 06 月 04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26 年 9 月 24 日，千瑞投资在中国证券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备案，基金编号：SEN260。

二、本次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结构及执行事务合伙人拟变更的具体情况

2026 年 11 月 21 日，千吉投资一致行动人千一资本、千瑞投资和易天恒全体合伙人签署了《财产份额转让协议》，合计受让易天恒全体合伙人共计 229.51 万元出资额，占易天恒合伙份额的 100.00%。该事项导致易天恒权益结构发生变化、普通合伙人与执行事务合伙人由胡靖林先生变更为千一资本。

上述事项尚需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持股 5%以上股东易天恒合伙人及其出资额变更情况如下：

本次变更前				本次变更后			
合伙人类型	合伙人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元）	出资额占比	合伙人类型	合伙人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元）	出资额占比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靖林	867,000.00	37.7761%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千一私募基金管理（山东）有限公司	12,291.00	0.5355%
				有限合伙人	千瑞(嘉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4,709.00	37.2406%
有限合伙人	柴明华	850,100.00	37.0398%	有限合伙人	千瑞(嘉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0,100.00	37.0398%
	谭春旺	170,000.00	7.4071%			170,000.00	7.4071%
	刘建珍	152,999.00	6.6663%			152,999.00	6.6663%
	王国杰	136,003.00	5.9258%			136,003.00	5.9258%
	谭观云	118,998.00	5.1849%			118,998.00	5.1849%
合计		**2,295,100.00**	**100.00%**			**2,295,100.00**	**100.00%**

说明：1、易天恒本次权益结构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变更前的合伙人中，涉及在公司上市时作出的股份减持相关承诺尚在履行中的合伙人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柴明华先生和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胡靖林先生，柴明华先生和胡靖林先生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未发生变动，未违反其作出的相关承诺。

2、易天恒本次权益结构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变更后，千一资本、千瑞投资共同持有易天恒 100.00%合伙份额，合计间接持有易天股份 14,363,3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7.32%。千一资本作为千吉投资、千瑞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三方构成一致行动关系，易天恒所持公司股份与千吉投资所支配股份合并计算表决权。

3、公司董事长肖学礼先生通过千吉投资间接持有易天股份 2,935,744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1.50%。其配偶李静女士为千瑞投资有限合伙人，持有千瑞投资 68.3761%的合伙份额。本次权益结构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变更后，李静女士通过千瑞投资间接持有易天股份 9,768,473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4.98%；肖学礼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共间接持有易天股份 12,704,217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6.48%。

4、公司董事孙林旗先生通过千吉投资间接持有 5,857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0030%。本次权益结构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变更后，孙林旗先生通过千一资本和千瑞投资间接持有易天股份 104,988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0535%；合计共间接持有易天股份 110,845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0565%。

三、5%以上股东一致行动关系构成及解除相关情况

本次易天恒权益结构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变更前，易天恒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胡靖林先生，易天恒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胡靖林先生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本次易天恒权益结构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变更后，千一资本成为易天恒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千一资本同时作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千吉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故易天恒与千吉投资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四、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易天恒持有公司股份 14,363,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7.32%；胡靖林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4,628,01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7.46%；胡靖林先生与一致行动人易天恒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8,991,31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4.78%；千吉投资持有公司股份为 9,805,39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5.00%。

本次权益变动后，易天恒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未发生变化。易天恒所持公司股份不再与胡靖林先生所支配的股份合并计算表决权，胡靖林先生可支配表决权的股份数量由 28,991,318 股减少至 14,628,01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7.46%。易天恒所持公司股份与千吉投资所支配的股份合并计算表决权，千吉投资可支配表决权的股份数量由 9,805,393 股增加至 24,168,69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2.32%。

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拥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拥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胡靖林	28,991,318	14.78	14,628,018	7.46
其中：个人直接持有	14,628,018	7.46	14,628,018	7.46
通过易天恒持有	14,363,300	7.32	易天恒不再依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被认定为与胡靖林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千吉投资	9,805,393	5.00	24,168,693	12.32
其中：直接持有	9,805,393	5.00	9,805,393	5.00
通过易天恒持有	易天恒尚未依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被认定为与千吉投资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14,363,300	7.32

注：上述股东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

五、本次合伙份额转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合伙份额转让完成后，易天恒与千吉投资形成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易天恒及其一致行动人千吉投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4,168,69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2.32%。

本次合伙份额转让是千一资本、千瑞投资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未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相应控制权的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六、本次合伙份额转让是否存在承诺变更、豁免或承接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合伙份额转让不存在承诺变更、豁免或承接的情况。

七、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持股 5%以上股东易天恒及其一致行动人千吉投资本次权益变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

2、持股 5%以上股东易天恒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股东，本次权益变动未违反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作出的相关承诺。

3、本次合伙份额转让不存在质押、冻结等限制转让的情形。

4、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就本次股份转让事项出具《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千吉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

5、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股价对赌、股份代持、保底保收益、超额收益分成、附回购条款以及其他利益分割安排或者补充协议，不存在合伙份额转让方及其关联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为受让方提供资金支持、融资担保或其他类似安排。

6、本次合伙份额转让完成后，胡靖林先生、易天恒和千吉投资的股份变动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其他相关规定。

7、本次权益变动事项尚需办理工商变更登记，能否完成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披露义务，并督促交易双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1、易天恒出具的《关于深圳市易天恒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权益结构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变更的告知函》；

2、《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胡靖林及其一致行动人）；

3、《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千吉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

4、《财产份额转让协议》；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易天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3 日